

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支持並遵循中華民國各項勞動法令，包含「勞動基準法」、勞動三法（「工會法」、「團體協約法」、「勞資爭議處理法」）、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及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等基本人權法令與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令規範，並符合品牌客戶人權標準。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訂定各項管理規章，以保障現職員工（含契約工、國際移工及臨時人員），亦期許我們的供應商及承攬商恪遵下列原則以維護人權：

- 一、遵守營運地點當地勞動及環境之相關法規，以確保員工擁有合理的工作條件及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。
- 二、致力營造平等任用、免於歧視與騷擾之工作環境，不因種族、國籍、年齡、性別、婚姻狀態、政治立場、宗教信仰等有差別待遇。
- 三、不強迫勞動、禁用童工。
- 四、尊重隱私權與員工自由結社之權利。
- 五、建立暢通勞資溝通管道，提供申訴機制，如有違反人權事宜，即時進行調查程序並執行補救與改善措施。
- 六、定期檢視及評估相關人權制度及作為。

李敏章
總經理

2019年4月